

建信恒瑞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1 年 7 月 23 日

送出日期：2021 年 7 月 30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建信恒瑞一年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代码	003400
基金管理人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 年 11 月 16 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定期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 1 年开放一次，开放期不超过 20 个工作日
基金经理	李菁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6 年 11 月 16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02 年 7 月 18 日
其他	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即可进行基金财产清算并终止的条件： 1、连续 6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 2、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在任一开放期最后一日日终（登记机构完成最后一日申购、赎回业务申请的确认以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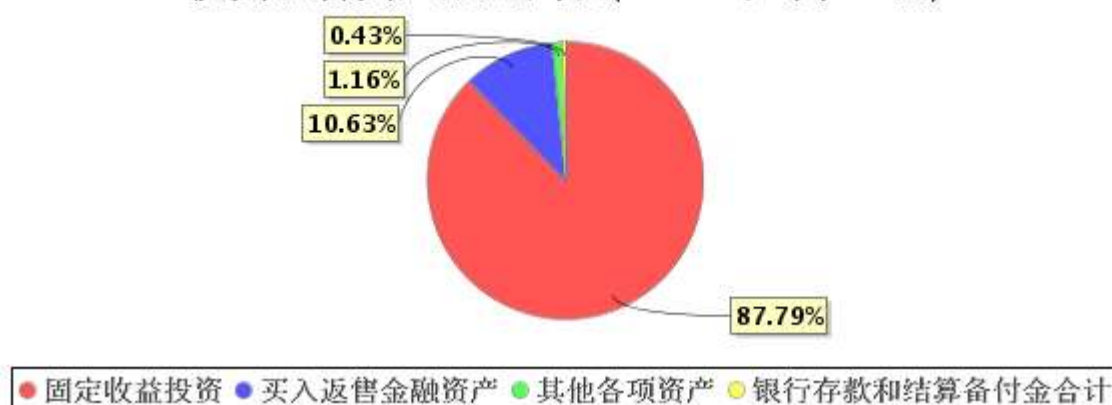
请投资者阅读《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了解详细情况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并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组合管理，力争获得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较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和上市交易的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银行存款、同业存单、债券回购等金融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本基金不参与投资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但可持有因可转换债券转股所形成的股票、因持有该股票所派发的权证以及因投资分离交易可转债而形成的权证。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债券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但在每个开放期前一个月、开放期及开放期结束后一个月的期间内，基金投资不受上述比例限制；开放期内，本基金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在封闭期，本基金不受前述 5% 的限制；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上述投资品种的比例限制，以变更后的比例为准，本基金的投资比例限制会做相应调整。
主要投资策略	（一）封闭期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的方法确定投资组合久期，结合自下而上的个券选择方法构建债券投资组合。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形势、经济周期所处阶段、利率变化趋势和信用利差变化趋势的重点分析，比较未来一定时间内不同债券品种和债券市场的相对预期收益率，在基金规定的投资比例范围内对不同久期、不同信用特征的券种及债券与现金之间进行动态调整。 2、债券投资组合策略 本基金在综合分析宏观经济、货币政策等因素的基础上，采用久期管理、期限管理、类属管理和风险管理相结合的投资策略。具体来说，在债券组合的构造和调整上，本基金综合运用久期管理、期限配置策略、套利策略等组合管理手段进行日常管理。 3、个券选择策略 在个券选择上，本基金将综合运用利率预期、收益率曲线估值、信用风险分析、流动性分析等方法来评估个券的投资价值。 （二）开放运作期投资策略 开放运作期内，本基金为保持较高的组合流动性，方便投资人安排投资，在遵守本基金有关投资限制与投资比例的前提下，将主要投资于高流动性的投资品种，减小基金净值的波动。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较低风险基金产品，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及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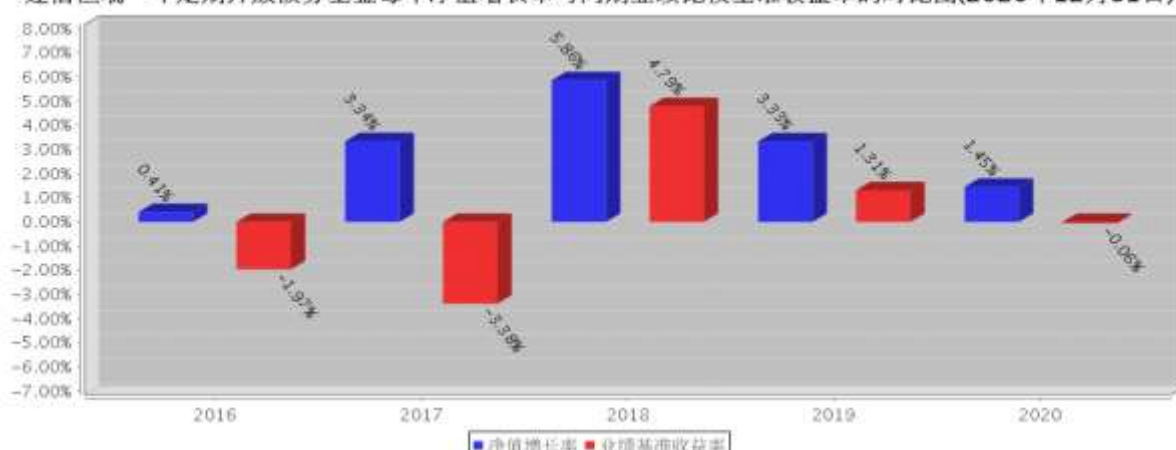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2021年6月30日)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建信恒瑞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2020年12月31日)



注: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基金合同生效当年不满完整自然年度的,按实际期限计算净值增长率。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申购费 (前收费)	0 万元≤M<100 万元	0.60%
	100 万元≤M<300 万元	0.40%
	300 万元≤M<500 万元	0.20%
	M≥500 万元	1,000.00 元/笔
赎回费	0 天≤N<7 天	1.50%
	-	0.00%

赎回费

在同一个开放期申购并赎回且持有期大于等于 7 日,赎回费率为 0.1%;持有满 1 个封闭期以上的,不收取赎回费。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0.30%
托管费	0.10%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交易结算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经手费、印花税、证管费、过户费、手续费、券商佣金、权证交易的结算费、证券账户相关费用及其他类似性质的费用等,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基金的相关账户的开户及维护费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1、债券投资风险

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因此，本基金需要承担由于市场利率波动造成的利率风险以及发债主体特别是公司债、企业债的发债主体的信用质量变化造成的信用风险，以及无法偿债造成的信用违约风险；如果债券市场出现整体下跌，将无法完全避免债券市场系统性风险。

2、封闭期内无法赎回的风险

本基金以定期开放的方式运作，即采用封闭运作和开放运作交替循环的方式。本基金的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包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或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的下一个工作日起（包括该日）至一年后的对应日的前一工作日止。如该对应日不存在对应日期或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也不上市交易，基金份额持有人面临不能赎回基金份额的风险。投资人若错过某一个开放期而未能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将转入下一个封闭期，至下一个开放期方可赎回。

3、合同终止的风险

基金合同规定：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本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约定进入清算程序并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在任一开放期最后一日终（登记机构完成最后一日申购、赎回业务申请的确认以后），如发生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之一，则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第十九部分的约定进行基金财产清算并终止。

因此，在本基金的运作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面临基金合同提前终止的风险。

4、巨额赎回的风险

本基金开放期内单个开放日出现巨额赎回的，基金管理人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约定的赎回申请应于当日全部予以接受和确认。基金经理会对可能出现的巨额赎回情况进行充分准备并做好流动性管理，但当本基金在单个开放日出现巨额赎回时，赎回的基金份额持有人仍有可能存在延缓支付赎回款项的风险，未赎回的基金份额持有人仍有可能承担短期内变现而带来的冲击成本对基金净资产产生的负面影响。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官方网站 [www.ccbfund.cn] [客服电话：400-81-95533]

-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基金份额净值
-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其他重要资料